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2-024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召集人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3月16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202会议室。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原先生。

7.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 出席现场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人,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0.2326%。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人,代表股份18,791,06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661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本次审议的议案中,除议案16外,其他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赞成为通过;上述议案中,除议案16外,其他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须回避表决;议案2需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2: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2.01: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2: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3:交易对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4: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5: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6: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7:定价基准日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8: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09:发行股份的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0:发行价格调整机制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1:锁定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2:重组过渡期损益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3:滚存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4:标的资产的过户及违约责任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5:业绩承诺和补偿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6: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17: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8: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19:定价基准日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0: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1: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2:锁定期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3:滚存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4: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25: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3: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4: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5:关于审议《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6: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7: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8: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9:关于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0: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1: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宁夏能源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3: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4: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5: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6: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02,879,9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17: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790,0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关联事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代表股份284,089,900股,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王璐律师、曾博荣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参与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8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至2022年3月16日,共计收到政府补助5,135,329.07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005,329.07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11.5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30,000.00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0.01%。

上述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政府补助内容	收款单位	金额(人民币元)	类别	文件依据
1	2021年中国声谷研发产品奖补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60,500.00	与收益相关	皖政办秘〔2021〕71号
2	制造强省建设补贴资金-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奖励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经信财务函〔2021〕102号
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合肥派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政办秘〔2022〕4号
4	增值税软件退税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425,518.80	与收益相关	财税〔2011〕100号
5	2021年肥西县自主创新奖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科〔2021〕21号
6	国家标准奖励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市监〔2021〕72号
7	2021年标准化项目奖补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市监函〔2021〕130号
8	肥西县2021年引才先进企业奖励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开展2021年引才工作先进企业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9	制造强省建设补贴资金-设备购置补贴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皖经信财务函〔2021〕102号
10	创客中国安徽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奖补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发〔2021〕10号
11	促进外贸政策扶持资金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900.00	与收益相关	—
12	发明专利奖励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50,500.00	与收益相关	肥市监〔2021〕72号
13	领军人才奖励-企业部分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组字〔2021〕13号
14	失业稳岗返还	合肥正远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6,610.27	与收益相关	关于开展2021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公告
15	企业安全生产经费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经管〔2020〕60号
16	其他政府补助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	与收益相关	—
合计			5,135,329.07		

上述政府补助中,增值税软件退税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每月按照实际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向税务部门申请软件产品退税,由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汇入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与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政府补助。2021年12月14日至2022年3月16日,累计收到增值税软件退税金额为425,518.80元,扣除增值税软件退税后,本期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4,579,810.27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公司将上述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共计425,518.80元;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共计4,579,810.27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共计130,000.00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政府补助相关文件及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2-005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刘安省先生持有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69,973,5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66%;本次质押展期14,208,400股后,刘安省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4,763,9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49.68%。

●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5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01%;本次质押展期14,208,400股后,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5,901,5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8.21%。

本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收到刘安省先生办理股票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刘安省先生于2021年3月23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7,442,5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24%)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1年3月23日,购回交易日为2022年3月23日。2022年3月16日,刘安省先生将上述股份7,442,5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3月23日,并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刘安省先生于2021年3月25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6,765,9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13%)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1年3月25日,购回交易日为2022年3月25日。2022年3月16日,刘安省先生将上述股份6,765,9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3月24日,并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质押股份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刘安省	是	7,442,500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1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5%	1.24%	偿还债务
		6,765,900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1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2023年3月24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8%	1.13%	偿还债务
合计		14,208,400							5.64%	2.37%	

注: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5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01%,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45,901,5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8.2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65%,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徐进	109,568,568	18.26%	–	–	–	–	–	–	–	–
刘安省	69,973,529	11.66%	34,763,900	34,763,900	13.79%	5.79%	–	–	–	–
范博	10,965,476	1.83%	716,000	716,000	0.28%	0.12%	–	–	–	–
张国强	9,095,518	1.52%	–	–	–	–	–	–	–	–
徐钦祥	9,976,331	1.66%	–	–	–	–	–	–	–	–
朱成寅	10,555,202	1.76%	5,421,500	5,421,500	2.15%	0.90%	–	–	–	–
周图亮	9,976,331	1.66%	–	–	–	–	–	–	–	–
段炼	9,541,014	1.59%	–	–	–	–	–	–	–	–
黄绍刚	12,411,743	2.07%	5,000,100	5,000,100	1.98%	0.83%	–	–	–	–
合计	252,063,712	42.01%	45,901,500	45,901,500	18.21%	7.65%	–	–	–	–

注: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质押展期主要系个人原因。刘安省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本次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引起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制权,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4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轮拍卖中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1,780,2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6%,在司法拍卖网站显示竞价成功,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的股份尚未完成过户,最终结果以法院裁定以及最终完成过户为准。

3.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2年2月16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年3月5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41,780,2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86%),被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3月15日10:00时起至2022年3月16日10:00时止(即24小时,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https://sf.taobao.com)依法进行公开拍卖。根据网络平台页面显示拍卖结果,竞价成功。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康平公司	是	41,780,238	19.86%	3.26%	2022-3-15	2022-3-16	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诉讼
合计		41,780,238	19.86%	3.26%	–	–	–	–

二、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用户姓名张寿春通过竞买号Z6888于2022/03/16 10:00:00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41,780,238股(证券代码:002118.SZ)"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18,070,952.59(壹亿壹仟捌佰零柒万零玖佰伍拾贰元伍角玖分)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本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1.股东本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成交价格(元)
康平公司	司法拍卖	2022-3-16	41,780,238	118,070,952.59

2.股东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康平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210,378,726	16.43%	168,598,488	13.17%

四、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拍卖竞价成功的股票尚未完成过户,最终结果以本次拍卖股份被法院裁定以及最终完成过户为准。康平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10,378,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3%,上述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为41,780,23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86%。

2. 经确认,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与竞买人无关联关系。

3.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康平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督促、配合相关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相关报告和公告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22-019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拟于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784,47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一百八十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568,95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00%,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2022年1月8日、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022-011)。

截至2022年3月15日,莱茵达集团及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公司于近日收到莱茵达集团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3月15日,莱茵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高靖娜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莱茵达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2月21日	2,539,500	3.45	0.20%
		2021年12月22日	867,900	3.53	0.07%
		2021年12月28日	414,500	3.60	0.03%
		2022年01月06日	550,000	5.13	0.04%
		2022年01月07日	150,000	5.64	0.02%
		2022年01月10日	1,188,300	4.39	0.09%
		2022年01月11日	1,241,000	4.41	0.09%
		2022年01月12日	918,800	4.37	0.08%
		2022年01月24日	2,290,000	3.93	0.17%
		2022年01月26日	840,000	3.71	0.07%
高靖娜	大宗交易	2022年01月24日	4,330,000	3.87	0.34%
		2022年01月26日	4,330,000	3.61	0.33%
		2022年03月01日	2,500,000	3.22	0.20%
		2022年03月02日	2,500,000	3.24	0.19%
		2022年03月03日	1,340,000	3.26	0.11%
合计			26,000,000		2.03%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比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比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38,270,000	10.73%	127,270,000	9.87%
高靖娜	无限售流通股	79,380,000	6.16%	64,380,000	4.99%

三、其他情况说明

1、莱茵达集团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且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披露的莱茵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莱茵达集团、高靖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